



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法團校董會

The Incorporated Management Committee of S.K.H. Tseung Kwan O Kei Tak Primary School

將軍澳寶康路 82 號

82, Po Hong Road, Tseung Kwan O, N.T.

電話：2320 6066

網址：<http://www.tkokt.edu.hk>

傳真：2191 1551

電郵：tkokt@tkokt.edu.hk

學校檔號：G05a/21-22

公司名稱：

公司地址：

執事先生：

邀請招標

承投提供「2022-2024 年度弦樂班服務」

現誠邀 貴公司承投提供隨附的投標附表上所列的服務。倘 貴公司不擬接納提供個別服務，請於投標附表上清楚註明。

投標表格必須填妥一式兩份，並放置信封內封密，信封面應清楚註明：承投提供「2022-2024 年度弦樂班服務」投標書。投標書應寄往將軍澳寶康路 82 號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法團校董會收，並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正午十二時正前送達上述地址。逾期的投標，概不受理。若截標當天上午九時至正午十二時正期間，天文台發出黑色暴雨警告訊號或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訊號，截標時間將順延至下一個工作天（星期六、星期日和公眾假期除外）正午十二時正。貴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為 90 天，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如在該 90 天內仍未接獲訂單，則是次投標可視作落選論。另外亦請注意，貴公司必須填妥投標表格第 IV 部分及第 V 部分，否則標書概不受理。

投標信封面上不可顯示投標者的身分。投標者如在密封信封上披露身分，投標資格會被取消。投標者如獲准在遞交標書後但在截標前修訂其標書，經修訂的標書須以遞交標書的相同方式遞交。

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法團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本合約相關事宜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競投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倘 貴公司未能或不擬投標，亦請盡快把投標表格寄回上述地址，並列明不擬投標的原因。



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法團校董會

The Incorporated Management Committee of S.K.H. Tseung Kwan O Kei Tak Primary School

將軍澳寶康路 82 號

82, Po Hong Road, Tseung Kwan O, N.T.

電話：2320 6066

傳真：2191 1551

網址：http://www.tkokt.edu.hk

電郵：tkokt@tkokt.edu.hk

學校邀請招標承投所需服務時，會以「整批/部份」形式考慮接受供應商的投標。

有關是次招標文件已上載至本校網站www.tkokt.edu.hk，請自行參閱及下載。如有任何查詢，請聯絡本校梁雅昀老師(電話:2320 6066)。專此奉達，敬祝台安！



校長：_____ 謹啟



梅潔玲

二零二二年六月二日

承投提供「2022-2024 年度弦樂班服務」

投標表格

學校名稱：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

學校地址：將軍澳寶康路 82 號

學校檔號：G05a/21-22

截標日期/時間：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 正午十二時正

第 I 部分

下方簽署人願意按照正式訂單上訂明的日期及所列的價格，包括勞工、材料及其他所有費用，以及校方提供的服務細則，提供投標附表上所列項目的服務。提供服務期限為 2022-2023 至 2023-2024 兩學年，而完成服務及服務提供日期將於正式合約上註明，此合約不得轉讓予其他人。下方簽署人知悉，所有未經特別註明的項目，均須按照該細則的規定提供服務；投標書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 90 天內仍屬有效；校方不一定採納索價最低的投標書或任何一份投標書，並有權在投標書的有效期內，採納某份投標書的全部或部分內容。下方簽署人亦保證其公司的商業登記及僱員補償保險均屬有效，而其公司所提供的服務不會損壞學校的校舍。

第 II 部分：確定遵守防止賄賂條款

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法團校董會成員，或負責考慮與本合約相關事宜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 201 章《防止賄賂條例》所界定的「利益」）。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向有關人仕提供任何利益，根據《防止賄賂條例》可構成罪行，並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學校員工或供應商和承辦商任何一方或雙方如有干犯上述違法行為，有關書面報價書將不獲考慮；即使已獲委聘，所簽訂的有關合約亦會被宣告無效。

第 III 部分：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

香港警務處已於 2011 年 12 月 1 日推行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機制。凡某職位主要向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提供服務、要求僱員在為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提供服務的處所內工作，或涉及兒童或精神上無行為能力人士有經常或定期接觸，即屬該機制所涵蓋的範圍。承辦商提供之工作人員須進行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並授權校方查詢查核結果。承辦商須確保有關工作人員不曾干犯性罪行，以加強保障學生的福祉。

第 IV 部分

申報利益表

1. 公司牌照持有人或屬下員工，在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內有沒有人或業務利益關係?(註釋 1)
有 / 沒有 # 如有的話，請說明。

2. 公司牌照持有人或屬下員工的家人或親屬(註釋 2)有沒有擔任此學校的現任職位?
有 / 沒有 # 如有的話，請說明。

#請將不適用的刪去

申報人姓名

申報人

日期

註釋

註釋 1: 個人利益包括公司牌照持有人或屬下員工參與經營 / 承包學校的各項服務等。

註釋 2: 公司牌照持有人或屬下員工的家人或親屬，包括:

- A. 配偶
- B. 父母
- C. 配偶父母
- D. 公司牌照持有人或屬下員工的兄弟姊妹及其配偶
- E. 公司牌照持有人或屬下員工的配偶的子女及其配偶

第 V 部分

再行確定投標書的有效期

有關本投標書的第 I 部分，現再確定本公司的投標書有效期由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起計為 90 天。

下方簽署人亦同意，投標書的有效期一經再行確定，其公司就該事項註明於投標表格內的預印條文，即不再適用。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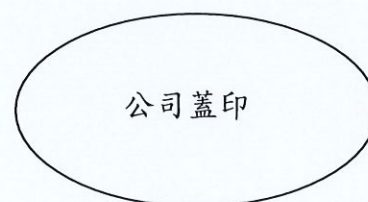
簽署人_____ 職銜_____ (請註明職位，例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

_____公司簽署投標書，該公司在香港註冊的

辦事處地址：_____

電話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公司蓋印

不擬投標表格

學校名稱：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

學校地址：將軍澳寶康路 82 號

學校檔號：G05a/21-22

截標日期/時間：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正午十二時正

本公司獲貴校邀請投標承投提供「2022-2024 年度弦樂班服務」，現覆本公司因_____

不擬參與是次投標。

公司印鑑：_____

公司名稱：_____

簽署人_____ 職銜_____

(職位)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投提供「2022-2024 年度弦樂班服務」

投標附表

服務細則

學校資料：

學校名稱：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

地址：將軍澳寶康路 82 號

電話：2320 6066

傳真號碼：2191 1551

聯絡人：梁雅昀老師（若未能接聽電話，請留口訊。）

招標須知：

1. 投標者須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五）正午十二時正前將招標文件寄或交回本校，「**傳真**」恕不接受。封面須清楚註明收件人為「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法團校董會收」，並標明「2022-2024 年度弦樂班服務」。
2. 投標者必須把服務及價格資料（各一式兩份）一併封存於一個空白大信封內遞交，信封面清楚註明投標項目。投標者不可於信封表面顯示投標機構名稱，否則有關投標書將不會被考慮。
3. 投標者若未能於投標截止日期前提供以上全部資料，其投標將不獲考慮。
4. 除非投標者另作聲明，否則由上述截標日期起計，投標者的標書及報價將被視有效 90 天。如投標者在 90 天內仍未接獲委聘通知，可視作在是次投標為落選論。
5. 投標者必須注意「2022-2024 年度弦樂班服務」將成為日後校方與中標者所簽訂之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合約一經簽署，校方可按承諾書的條文對管弦樂團服務機構的服務作出監察，以評核該機構服務水平是否達標及可能作為提早終止合約的理據。

入標者需要遞交的文件

1. 投標書必須清楚列明根據服務承諾書上所列服務要求所提供各項服務的詳情
2. 已填妥的「2022-2024 年度弦樂班服務」（包括附表一至二）
3. 各項證明文件，當中**必須**包括：
 - i. 有效商業登記的副本
 - ii. 僱員補償保險的副本
 - iii. 導師資歷證明文件的副本
 - iv. 其他相關資料（如適用）

承投提供「2022-2024年度弦樂班服務」

「2022-2024年度弦樂班服務細則」

包括附表一至二

(須遞交一式二份)

目的及要求：

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法團校董會計劃與提供服務機構合作，於2022-2023年度至2023-2024年度，逢星期三放學後，開放本校課室及特別室，讓全校一至六年級學生自由報名參加「弦樂班」，學生均以自費方式參與。「弦樂班」主要內容是以小組形式進行訓練，此計劃期望達到以下目標：

- 向學生提供專業弦樂的學習內容
- 發展學生多元智能，建立學生的自信
- 讓學生愉快學習
- 為學生提供參加比賽及表演的相關訓練

服務範圍及細則

1. 服務對象	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
2. 課堂形式	師生比例大約 1:4-8 人
3. 工作內容	● 按本校弦樂班的要求，提供合資格及固定的導師 ● 免費編製或提供適合的樂譜作練習及或演出之用 ● 培訓學生參加本校開放日或畢業典禮等各項表演、組織及訓練學生參加校外比賽及其他校內外表演及安排本地和海外音樂交流活動 ● 導師必須出席本校開放日或音樂會等各項表演的綵排及演出
4. 責任及承擔	● 導師開班後，每次上下課須填寫校方提供的學生出席紀錄表，並交校方保存。 ● 學期完結時，以攝錄或匯演形式表現學習成果。 ● 學期完結時，導師提供整體學生的進度評估報告。 ● 負責提供問卷予學生及家長，並作出統計及評估活動成果及質素。 ● 如導師因病缺席，訓練機構必須於當天早上通知校方，並安排另一位合資格導師代課。 ● 如因特別事故未能上課，有關訓練機構須親自通知校方，並安排適當時間補課；若未能安排日期補課，有關訓練機構需依比例退還學費給參加學生，並須知會校方。 ● 凡到本校提供服務的導師（包括替工、自僱人士及新到職本校的僱員）先進行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貴機構須為派往提供服務的員工進行查核，並要求貴機構致電自動電話查詢系統收聽查核結果，然後把相關的查核結果以書面形式轉告學校。 ● 負責有關導師及工作人員之薪酬及強積金僱主供款、保險及僱主的相關責任。 ● 校方會派員觀察上課情況，如發現聘用之導師表現未如理想，校方可要求更換導師，以確保教學素質。 ● 學校會按教育局每年度發出的「租用資助學校校舍徵收費用指引」向租用本校場地的團體收取空調費用，並於活動開始前收取。各場地空調收費率及細則以教育局該年度發出的最新版本指引為準。

	● 為對應衛生及防疫指引，委派到校的員工必須依從所有政府最新公佈的學校健康指引及防疫及衛生措施，亦須跟從衛生防護中心的專業意見。 ● 校方與負責導師於學期初協議之各種安排，導師在未取得校方同意之前，不能任意更改。 ● 導師不能擅自更改上課日期及時間。倘若導師有需要更改上課地點，必須先取得校方同意，並與負責老師商議作出妥善安排。 ● 如在上課時間，學生發生了意外，請立即通知校務處書記或負責老師，並且依照校方處理受傷學生的程序跟進處理，並與校方和家長保持聯絡，妥善照顧學生。 ● 導師應對學生循循善誘，多加鼓勵，使學生獲得成功感。 ● 如要求學生購買上課學習必需物品，請先向學校提供資料。
5. 經驗及規模	● 機構背景。 ● 導師須考獲相關樂器英國皇家音樂學院 8 級或以上或其他相同的認可資歷（請同時提交有關資歷證明文件的副本）。 ● 導師參與有關比賽的經驗和獎項（請詳列所獲獎項名稱及年份）。 ● 導師有關的演出經驗（香港或海外均可）。 ● 有關帶領學生參加管弦樂團表演/比賽的經驗。 ● 可任教的管樂類別（弦樂團、管樂團、管弦樂團）及程度。 ● 如有其他配合服務的安排，可詳列於標書內，以供校方考慮及評審。 ● 根據教育局規定，學校須向有關團體收取冷氣費用，以每小時按「優惠收費率」收費，並於每期（上、下學期）開始時作結算。
6. 曾服務之學校名單	● 列出過往兩年曾服務之小學名單。
7. 服務收費	● 每班取錄上下限為 4-8 人。 ● 訓練每節為 1 小時。
8. 質素保證	● 校方於課程期間有權不時巡視及評估服務機構及其所派導師的表現。如有發現不符合校方要求，服務機構須盡快作出改善，及有須要時更換有關導師。

計劃時間表：

弦樂班	由每年 9 月至翌年 6 月，全學年分兩期進行：上學期、下學期。
-----	----------------------------------

本校能提供場地(不包括冷氣費用)進行弦樂班的時間臚列如下：(上課時間或須微調)
逢星期三放學後 下午 3：45 - 4：45

*導師必須於上課前提前 10-15 分鐘到校準備

服務費用：

1. 為方便本校作出比較，機構必須清楚列明每學生每堂 1 小時的單價費用，而該單價費用應已包括機構開辦上述弦樂班所有費用及支出(當中包括開班計劃相關材料、印刷費、冷氣費及導師使用之文具等一切開支)。
2. 學費由校方每學年代收，貴機構按月寄發票至本校收取該月學費。

承投提供「2022-2024 年度弦樂班服務」

投標附表

(須遞交一式二份)

附表一

請填妥下列資料：

項目	
機構歷史、宗旨及目標。	
導師的相關資歷及教學經驗。	註：所有任教導師必須通過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並沒有觸犯任何一項性罪行法例而被逮捕或檢控或其他刑事罪行
行政支援 1. 如何協助學校管理弦樂班 2. 請簡單說明各機構如何支援導師及確保教學質素 (包括導師請假安排)	
課程內容	詳細情況請於附表二填寫
費用	
為學校籌辦弦樂班之經驗及成效。	
相關經驗及近兩年曾與機構合辦弦樂班之學校名單。	
是否提供免費到校宣傳推廣弦樂班。	
樂器代購/租賃服務(品牌、保養安排)	
其他參考的相關資料	

附表二

收費表						課程內容	
	開班人數		每學生每堂學費(每小時)			導師資歷	課程內容簡介
	下限	上限	上學期	下學期	暑期		
小提琴班							
大提琴班							

*如沒有提供該項服務，請填上「不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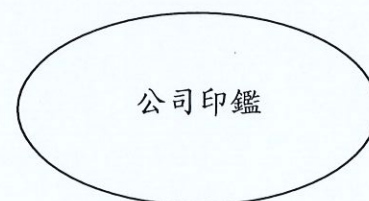
*機構可於空格位置列出能提供的管弦樂團的其他相關資料，供本校參考。如有需要，可另加附頁。

入標之機構及負責人資料（請以正楷填寫）

公司名稱：			
負責人姓名：		職銜：	
電話：		傳真：	

本公司清楚明白日後若獲聖公會將軍澳基德小學法團校董會委聘為「2022-2024 年度弦樂班服務」之服務機構，本「服務細則」內所載所有內容，將成為貴校及本機構雙方簽訂商業合約的基礎部分，本公司於合約期內必定切實履行；如收到學校訂單後未能供應投標書上所列的服務，本公司須負責賠償學校從另處採購上述服務的差價。學校亦可依據敝公司遞交的「服務細則」監察本公司的服務。

供應商名稱：_____



獲授權簽署投標書代表的姓名及署名

姓名(請以正楷填寫)：_____ 簽署：_____

日期：_____

